

校字〔2022〕17号

关于印发《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已经学校2022年6月20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贯彻落实。

附件：中华女子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中华女子学院
2022年7月2日

附件

中华女子学院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教督〔2021〕1号）精神，以及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报送“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计划工作安排，学校将于2025年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迎评促建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决破除“五唯”，树立科学教育教学评价导向，确保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积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把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和“十四五”规划实施工作有机衔接，服务妇女事业、服务家庭儿童事业、服务妇联工作，突出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为党育时代新人、为国育巾帼英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四自”精神、公益意识、国际视野、创新能力和知性高雅女性人才，把学校建成为一所有国内、国际影响力的高水平特色型女子大学。

二、工作目标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

突出“以本为本”，确保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突出“四个回归”，构建“三全育人”格局，“五育”并举培养时代新人。

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

三、工作原则

（一）强化责任担当。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是学校凝聚改革共识、改进育人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大契机，是学校的工作重点，学校各部门要认真学习新一轮审核评估政策，深刻理解、准确把握评估的重大意义、精髓要义和任务要求，从学校发展大局出发，勇于担责，扎实做好评建工作。

（二）坚持推进改革。紧扣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主线，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坚持对标新时代本科教育质量要求，力争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课程体系改革、教学方法改革、教育教学信息化改革等重点领域取得新进展，推动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三）坚持问题导向。学校各评建单位要以问题为导向，对照评估要求，梳理找准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建立“问题清单”，

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提出改进发展意见，限期完成整改。

（四）坚持评建结合。学校各评建单位要以评促建，重在建设，正确处理评建工作和日常工作关系，重视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建设，自觉落实主体责任、培育践行质量文化。

四、工作机构及职责

为加强学校对审核评估工作的统一领导，做好迎评促建工作，学校成立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和专项评建工作组。

（一）审核评估领导小组

主要负责领导学校自评自建工作，对评建重大事项、政策措施进行审议、协调和决策，审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自评报告等，指导、监督和检查评建工作的开展，落实评建工作经费，为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和条件保障。领导小组构成如下：

组 长：学校党政负责人（李明舜 刘利群）

副组长：主管教学副校长（王 练）

成 员：全体副职校领导（任翠茹 赵 浩 薛小丽
周应江 韩燕）

（二）评建工作办公室

评建工作办公室挂靠教务部，负责组织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制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各工作组间工作协调、进程督促、经验交流及组织学校自评报告撰写等工作。评建工作办公室下设自评报告撰写组和评估档案建设组，负责学校自评报告撰写和评建档案建设。

主任：主管教学副校长（王练）

副主任：学校办公室、教务部、学生工作部负责人

执行副主任：教务部（分管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负责人

成员：学校办公室、教务部、学生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团委、人事处、财务资产处、交流合作处、科研管理处、服务保障部、图书馆、二级学院/部等部门负责人

联络员：副主任及成员单位指定（接受评建工作办公室和成员单位双重领导）

（三）审核评估专项评建组

按审核评估一级指标设立6个专项评建组，分别为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培养过程、教学资源与利用、教师队伍、学生发展和质量保障评建组，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按照一级评估指标推进自评自建专项工作。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长：学校党政负责人（李明舜 刘利群）

执行组长：主管学校办公室副校长（薛小丽）

副组长：学校办公室负责人

成员：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教务部、学生工作部、

人事处、财务资产处、交流合作处、科研管理处、服务保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数据科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等部门负责人

联络员：学校办公室指定

2. 培养过程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培养过程”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 长：主管教学副校长（王练）

副组长：教务部负责人

成 员：学生工作部、团委、二级学院/部负责人。

联络员： 教务部指定

3. 教学资源与利用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教学资源与利用”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 长：主管财务资产副校长（周应江）

副组长：财务资产处负责人

成 员：教务部、科研管理处、图书馆、二级学院/部负责人

联络员：财务资产处指定

4. 教师队伍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教师队伍”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

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 长：主管人事副校长（韩燕）

副组长：人事处负责人

成 员：党委宣传部、教务部、交流合作处、二级学院/部负责人

联络员：人事处指定

5. 学生发展（含创新创业教育）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学生发展”“创新创业教育”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 长：主管学生工作副校长（赵浩）

副组长：学生工作部负责人

成 员：团委、就业指导中心、人事处、教务部、交流合作处、二级学院/部负责人

联络员：学生工作部指定

6. 质量保障评建组

主要负责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照“质量保障”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制定评建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

组 长：主管教学副校长（王练）

副组长：教务部（分管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负责人

成 员：学校办公室、人事处、教务部、学工部、二级学院

/部负责人

联络员：教务部指定

上述专项评建各组具体成员由组长、副组长根据工作需要确定，并报学校评建办。

五、评建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审核评估工作特点，学校评建工作分“组织准备”“自评自建”“迎评准备”“专家评审”和“整改建设”五个阶段。

（一）组织准备阶段（2022年7月—10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组建评估工作机构，组织开展评估学习培训，研究部署评建工作。主要包括：

1. 组建评估自评自建工作机构，明确组成人员。
2. 确定校级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研究、设计、部署评建工作。
3. 组织培训交流，把新一轮审核评估重大意义“传到位”、精髓要义“说清楚”、任务要求“讲明白”，促进学校上下深入理解、准确把握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内涵要求。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2年11月—2024年8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开展学校自评自建工作。主要包括：

1. 定期召开审核评估工作会议。汇报评建工作进展，研究解决评建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同推进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2. 组织专项评建工作组对照深入一级评估指标开展自评自建。要求各工作组对照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结合学校上一轮评估整改情况和“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制定专项评建工作

方案并组织实施，全面深入开展自评自建工作。针对排查出的本科教育教学薄弱环节及主要问题，要建立审核评估问题清单，采取“台帐销号”方式一抓到底，限期整改。

3.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各单位根据审核评估要求、上级教育政策和高等教育教学规律，结合学校工作实际，本着学为中心、简政高效、信息化原则，深入清理、修订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制度，简化办事流程，重视师生体验，保障人才培养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4. 加强教育教学评估档案建设。学校组建评建材料组，加强评估材料建设。各评建机构和教学单位在评建过程中要加强评教育教学评估档案建设。教务部、学生工作部要组织教学单位，结合上一轮评估经验，进一步规范教育教学档案建设工作，细化档案建设标准，组织专项检查，做实做细教育教学评估档案建设工作。

5. 各评建机构和教学单位要针对评建过程中的重大举措、评建成果、典型案例等及时做好总结凝练、宣传报道，并于每学期末将相关材料电子版提交评建办。学校对示范案例组织经验交流推广。

6. 学校审核评估领导小组、评建办公室对专项整改情况和关键办学指标进行督查，持续追踪整改进展。

7. 根据评估工作需要组织培训交流。

（三）迎评准备阶段（2024年9月—2025年3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准备各项迎评工作。主要包括：

1. 制定学校迎评工作方案。
2. 组建迎评工作机构，明确任务分工，启动迎评工作。
3.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撰写及支撑材料准备。
4. 检查、完善专家评估材料和教学档案。
5. 根据评估工作需要，邀请校外专家进校交流指导。
6. 优化校园环境，加强宣传，营造良好校风、学风。

（四）专家评审阶段（2025年4-6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做好教育部审核评估专家评审期间的组织、协调和服务工作。主要包括：

1. 专家线上评估（2025年4月-5月）
 - 1) 配合教育部评估中心、评审专家组做好支持服务工作。
 - 2) 协助评审专家完成审阅材料、线上访谈、随机暗访等线上评估工作。
 - 3) 根据线上评估情况，修改完善自评报告、支撑材料、专家案头材料、教学档案等。
 - 4) 制定专家进校考察工作接待方案。
2. 专家入校评估（2025年6月）
 - 1) 协调学校上下，热情、周到地做好专家进校综合服务工作，为进校考察专家组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
 - 2) 完成迎接专家进校考察校长工作报告。
 - 3) 配合落实专家进校访谈、听课、看课、走访、查阅、调阅等考察工作。
 - 4) 做好专家进校考察见面会、评估意见反馈会等的服务支

持工作。

5) 做好评审专家意见收集整理工作。

(五) 整改建设阶段（2025年7月—2027年7月）

本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做好教育部审核评估专家组反馈意见的落实、整改工作。主要包括：

1. 制订并提交《整改方案》。及时召开评估专题会议，认真讨论专家组反馈意见，研究整改工作。在专家评估结论反馈30日内，学校制订并提交《整改方案》。评估整改坚持问题导向，找准问题原因，排查薄弱环节，提出解决举措，加强制度建设。

2. 落实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工作台账，明确整改任务和时间表，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持续追踪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3. 接受整改回访。学校开展为期两年的整改工作，形成整改工作总结并上报，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监督、复查。